

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105037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
10號
承辦人：王冰
電話：(02)2570-2330#5412
電子郵件：bt13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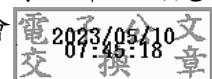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輔字第11230187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112年臺北市青年盃體操錦標賽」競賽規程1份
(26032132_1123018737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體育總會體操協會辦理「112年臺北市青年盃體操錦標賽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體育總會體操協會112年（下同）4月20日北市操協寬字第112401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訂於5月12日至14日假本市大同區大龍國民小學綜合球場4樓辦理，敬請貴校依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假及課務派代，以利賽事進行。
- 三、檢附本案競賽規程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體育總會體操協會



內湖高工 1120510



NSAA1126005397